

## 安老服務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### 「心理、社交及心靈關顧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指導家屬照顧臨終長者的技巧
編號	106130L5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安老服務業從事輔導及護理服務的員工。這能力的應用涉及批判性地分析及評估能力。能夠評估照顧臨終長者家屬的照顧能力，並根據臨終長者的需要，對照顧臨終長者的家屬加以指導，令臨終長者及其家人都具有心理準備面對死亡。
級別	5
學分	6 ( 僅供參考 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照顧臨終長者的相關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瞭解臨終長者在身體護理及心理方面的需要</li> <li>• 瞭解家屬面對臨終長者的心理狀況</li> <li>• 瞭解評估家屬照顧能力的技巧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年齡</li> <li>• 身體機能狀況</li> <li>• 心理狀況，例如：與長者的感情關係</li> <li>• 家屬對照顧臨終長者的期望</li> <li>• 其他親友的支援程度等</li> </ul> </li> <li>• 瞭解指導家屬照顧臨終長者的技巧</li> <li>• 瞭解相關的社區資源</li> </ul> <p>2. 指導家屬照顧臨終長者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根據臨終長者及家屬各方面的需要，確定指導目標及重點</li> <li>• 因應長者身體護理及心理方面的需要，教導家屬掌握合適的照顧技巧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使用舒緩壓瘡的氣墊及坐墊減輕痛楚</li> <li>• 若長者出現雙腳無力、容易疲倦，可使用輪椅代步</li> <li>• 掌握舒緩痛症的技巧</li> <li>• 安排親友探望，讓長者感受到愛，減少分離及被遺棄的憂慮</li> <li>• 安排宗教支援，例如：院牧探訪、佛教參拜、與神父聚會等，讓長者得到心靈的安慰</li> <li>• 家人應保持開放態度，坦誠與長者分享自己的想法及計劃，減低長者對離世後家人生活安排的憂慮</li> <li>• 與長者談論死亡、遺願、臨終安排等，必須尊重長者的意願，減低長者對死亡的焦慮和不安等</li> </ul> </li> <li>• 關顧家屬的心理狀況及需要，支援家屬照顧臨終長者，以減輕其照顧壓力</li> <li>• 定時檢視家屬照顧臨終長者的狀況，有需要時作出適當的指導</li> </ul> <p>3.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能夠與長者及家屬建立良好關係，表現出同理心，並尊重長者及家屬的意願</li> </u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能夠根據臨終長者各方面的需要，評估家屬的照顧能力，並為家屬提供合適的指導；及</li> <li>• 能夠檢視家屬照顧臨終長者的狀況，並作出跟進及支援。</li> </ul>
備註	